

深圳建筑业协会劳务企业分会

深建协劳字〔2021〕2号

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深圳市建筑劳务企业信用评价活动的通知

各建筑劳务企业：

我市建筑劳务企业信用评价活动开展以来，获得了众多企业的支持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。参与信用评价对塑造企业社会形象、创立企业品牌、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具有重要意义。现将 2021 年度评价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1 年 7 月 26 日至 2021 年 8 月 15 日。

二、申报方式

第一步，进入“深圳建筑业网”下载申报表格；

第二步，打印整套申报表格，连同其他需送审的资料，按资料装订目录的要求，整理成册，送至建协劳务企业分会。

三、资料报送地址及联系方式

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7022 号鲁班大厦写字楼 23 楼 2308。

联系电话：刘工 83193948。

四、申报资料的有关要求

- 1、请按申报表规定的內容和顺序整理、装订资料；
- 2、文字材料请按规定的顺序撰写，以便专家审阅；
- 3、在填写表格时注意阅读表格下部的说明；
- 4、采用 A4 纸张，并附电子文档一份。

五、信用评价活动的表彰方式

对参与信用评价活动中社会诚信度高的劳务企业分别授予“AAA”、“AA”、“A”信用企业称号，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。

六、其它

- 1、参评单位免收参评费用。
- 2、根据《深圳市建筑劳务企业信用评价暂行办法》的规定，评审工作每年进行一次，证书有效期一年。
望各单位积极参加，踊跃申报。

附件 1. 深圳市建筑劳务企业信用评价暂行办法

2. 深圳市建筑劳务企业信用评价申报表

